

##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自 2021 年 12 月 1 日起，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房屋建筑物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调整。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公司已经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 （一）变更原因及范围

随着公司业务发展，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现对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变更，使之更趋合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十九条，企业应当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据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改变应当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的影响

### （一）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1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

### （二）本次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变更前，相关固定资产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00	20	4.75
运输设备	5.00	5	19.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5.00	3-5	19.00-31.67
其他设备	5.00	3-5	19.00-31.67

变更后，相关固定资产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00	20-40	2.38-4.75
运输设备	5.00	5	19.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5.00	3-5	19.00-31.67
其他设备	5.00	3-5	19.00-31.67

###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由于对原有房屋建筑物会计折旧年限不进行调整，新购置房屋建筑物于 2021 年 12 月达到可使用状态，故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本期净利润无影响。

##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经审核，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对固定资产中的房屋建筑物的折旧年限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公允、准确地反

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以前年度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不影响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综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估计变更是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 （三）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罗曼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上会师报字（2022）第 4301 号】，认为：公司编制的专项说明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九十三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应了公司的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